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
2、会议召开的时间、方式和表决情况

（1）会议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12 日下午

（2）召开地点：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B 座诚志股份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

（3）召开方式：以现场方式召开

（4）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朱玉杰先生

（5）监事出席会议情况：应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表决监事 3 人

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所”）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诚信状况良好，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。同意聘任大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监事会主席津贴标准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调整监事会主席津贴标准是公司结合实际情况，为进一步

完善内部分配机制而确定的。监事会同意将公司监事会主席津贴标准由税前年度14.29万元调整至21.36万元。调整后的监事会主席津贴标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次月起执行。

本议案关联监事朱玉杰回避表决，由2名非关联监事进行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2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上述议案1、2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2月13日